

輔仁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僑陸生紓困補助要點

109 年 11 月 11 日第一次僑陸生獎助學金審核會議討論通過

109 年 11 月 04 日學務主管會議會議修正通過

109 年 10 月 19 日學務主管會議會議通過

- 一、緣由：美國基金會張家華學長捐款指定用於因受新冠肺炎影響，造成經濟發生困頓的學生；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的衝擊，台灣及世界各地的經濟活動緊縮停滯，對於來自海外求學的僑陸生們的影響更大，尤其是配合教育部專案返台的僑陸生須至防疫旅館進行 14 天的居家檢疫，龐大的旅館費用對於經濟弱勢的學生而言，負擔相當沉重。因此特別設置本要點，希望透過助學金的發放，協助本校同學們能減低經濟的負擔，在台安心完成學業。
- 二、目的：本校為減輕學生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所造成之就學及生活衝擊，針對受疫情影響的僑陸生提供紓困助學金。
- 三、適用對象：本學期繳交全額學雜費之僑生(港澳新生、復學生)及學位陸生。
- 四、經費來源：募款收入，超額部分由學務處預算支應。
- 五、補助額度：每人補助紓困助學金 8,500 元，共計 21 名。
- 六、申請文件：
 - (一) 僑陸生紓困補助申請表。
 - (二) 僑生檢附居留證影本或陸生檢附入出境許可證影本。
 - (三) 清寒證明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 (四) 郵局存摺封面影本。
- 七、重複申請限制：為使紓困助學金能真正幫助到需要的同學，符合衛生福利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隔離及檢疫期間防疫補償』者，不得申請本項助學金。
- 八、服務學習：獲得本項助學金者，須於 110 年 5 月 31 日(一)前完成服務學習 25 小時並繳交服務學習單。